

江华县商务局 2024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江华瑶族自治县商务局于2005年6月成立，2015年更名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商务和粮食局，2019年重新组建江华瑶族自治县商务局，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同时加挂县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牌子，主要负责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市场体系建设、商贸流通、电子商务、成品油等行业管理工作，内设办公室、人事股、市场建设和贸易服务发展股、电子商务股、投资管理服务股、对外经贸合作股、市场运行促进消费股、法规和市场秩序股8个股室，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共有行政编制6名，机关工勤编制2名，现有在职人员9名，所属事业单位两个：投资贸易促进事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8名，实有在职人员

8人，电商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5名，实有在职人员3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4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311.7万元，实际支出430.8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1378.21%。人员经费支出360.3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65%；日常公用经费支出70.4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35%。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4年项目支出1448.9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4万元，占项目支出的0.72%，主要为驻村补助。对企业补助1438.56万元，占项目支出的99.28%，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工作、对外经贸工作，农产品供应链、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工作等方面。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和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今年局机关严格控制了招待费、公车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费等“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10.21

万元，比 2023 年压缩了 0.31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4 万元，主要为驻村补助。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全县签约 5000 万以上项目 34 个，总投资 62.3 亿元；1-12 月内联引资 107.5 亿元人民币，外商直接投资 1293 万美元，外商间接投资 285 万美元；全年湘商回归到位资金 65.5 亿元，湘商回归投资新注册企业 13 家。1-12 月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74.52 亿元，总量排全市第 1 位，果蔬出口 48 亿元，总量居全市第 1 位，外贸实绩企业 55 家，实现破零 6 家，倍增 13 家；1-12 月完成对外直接投资 87.3 万元，排全市第 4 位。

2. 促进市场消费。 充分挖掘消费潜力，提升传统消费，先后开展了年货节、春节游江华、大地欢歌“春之声”瑶歌会等系列活动，打造瑶都水街、舒家山音乐美食城等夜间经济

聚集区，1-12月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4.37亿元，增长5.7%，新增限上商贸企业入统17家；积极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带动县内汽车、家电、家装厨卫等销售增长，其中家电产品销售额2790.82万元，家装厨卫产品销售额6892.26万元，深入开展“数商兴农”助力乡村振兴，全年实现农产品网络零售额3.66亿元。

4.市场体系建设。积极开展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和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组织江华瑶族自治县永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报果蔬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并完成验收，争取项目资金43.33万元；组织江华瑶族自治县华鑫市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申报四联移民安置区农贸综合市场改建项目，争取项目资金45.23万元。

5.商贸领域安全监管。认真落实商贸安全专委会监管职能，进一步压实行业监管责任。全年对全县大型商超、餐饮燃气、成品油、报废机动车回收等领域开展综合检查45次，检查商贸领域企业200余家，排查安全隐患120处，其中重大隐患95处，已全部督促企业整改到位；持续开展成品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餐饮燃气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累计抽查38家加油站、82家餐饮单位，排查整治安全隐患90条；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先后组织召开了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集中培训会、餐饮企业燃气专题培训会。

6.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

活动，将惠企政策落实到位，深入企业开展调查走访，认真收集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解决项目建设的阻点、堵点和难点，用积极、主动、无私的服务为湘商企业营造安全、优质、高效的发展环境，县商务局被中共永州市委、永州市人民政府评为“永州市优化发展环境先锋模范奖先进单位”。

七、存在的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继续优化。主要是针对一级指标，很难形成行之有效的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以致无法衡量项目。

二是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没有很好地结合单位的工作任务和目标，科学合理地编制当年的预算；部分预算指标下达时间晚，影响资金的支付进度。

三是人员严重缺编与工作任务繁重矛盾日益突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 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3.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 5 月 16 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5 年 4 月 8 日